

证券代码：873510

证券简称：三新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市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表决采用现场投票方式。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13日上午9时30分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510	三新股份	2026年5月8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江苏新苏律师事务所律师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	√
2	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	√
3	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》	√
4	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	√

5	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	√
6	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	√
7	《关于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 为公司 2026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	√
8	《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	
8.1	《关于提名沈金良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	√
8.2	《关于提名顾峻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	√
8.3	《关于提名郁佳达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	√
8.4	《关于提名郑萌萌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	√
8.5	《关于提名陈晓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	√
9	《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	
9.1	《关于提名黄鹂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	√
9.2	《关于提名张斌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	√

1、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年度经营、规范治理、财务情况等，公司组织编制了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苏州市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0）。

2、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3、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独立董事编写了《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苏州市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1）。

4、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结合 2025 年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5、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按照 2026 年生产经营发展计划及经营目标，结合 2025 年实际运营情况和结果，本着求实谨慎原则，综合分析当前宏观经济环境、行业状况等外部环境因素，在充分考虑公司现行业务基础、经营能力，市场变化等因素情况下，公司编制了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6、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长远发展需求，制定了《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。公司 2025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如下：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44,800,000 股，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.10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8,368,000.00 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苏州市三新材料科技股

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2）。

7、《关于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 2025 年度聘请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，该事务所勤勉尽责，能客观、公正、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情况。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，拟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6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聘期一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苏州市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3）。

8、《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拟提名沈金良、顾峻、郁佳达、郑萌萌、陈晓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担任非独立董事的资格条件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议案包含以下子议案：

8.1 《关于提名沈金良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8.2 《关于提名顾峻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8.3 《关于提名郁佳达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8.4 《关于提名郑萌萌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8.5 《关于提名陈晓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苏州市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4）。

9、《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

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拟提名黄鹂、张斌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，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，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其独立性的关系，且不存在受过监管部门处罚和惩戒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要求。

本议案包含以下子议案：

9.1 《关于提名黄鹂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9.2 《关于提名张斌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苏州市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4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持股凭证，办理登记手续；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、自然人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持股凭证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。

2、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持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持股凭证和营业执照复印件(加盖公章)办理登记手续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(加盖公章)、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6年5月13日上午9时00分至上午9时25分

(三) 登记地点：苏州市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曹燕华，地址：苏州市吴中区郭巷街道尹中南路1788号，办公电话：0512-65103072，传真：0512-65641421。

(二) 会议费用：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食宿、交通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苏州市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苏州市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1日